【申命記引言】

【為什麼要讀申命記？】

- 任何人若想要进一步明白[出埃及記]，[利未記]，和[民數記]的關鍵點，就必須讀本書。
- 本書从多个方面来介紹神是如何的一位神:
  - 祂是獨一的真神，是忌邪的，是聖潔的。
- 祂是守約信實的神。祂向列祖應許他們後裔要得迦南地為業(申一 8，四 27～31，六 23，七 9，九 5～6，24，卅一 21)；
- 祂是一位大能的施恩拯救者，以色列人在曠野四十年都蒙神的保守和得神的恩典，生活上沒有缺乏（八 4)；
  - 祂更是一位愛的神，神愛他的百姓，在這卷書首次清楚言明，不單只說祂愛以色列人，並他們的列祖，而且是不断重複和強調。(申四 37，七 7，8，13，十 15，廿三 5，卅三 3)
- 本書大部分內容是摩西的講話。他對以色列人諄諄告誡和勸導，正如一位老年慈父對他心愛兒女之臨別贈言，确实感人之心、動人之情、壯人之志、堅人之信。因此听了摩西的話，促使我們更願意來聽祂、愛祂並且來順服祂，好让我們在「生與死」、「福與禍」之間作正確的選擇。

【如何讀申命記？】

- 明瞭全書所記的重要事實，並深入默想所啟示的的屬靈意義。本書有重複的提醒，有詳細的解釋，以及有持續不斷的勸告。所以讀本書時，**「要聽……學習……謹守遵行」（五 1）。**
- 本書內容大部分是記述摩西所講的史實和事蹟，與【出埃及記】和【民數記】之內容相關，所以必須將這三卷書先後對讀；並且參讀【利未記】，这样對於神所頒之戒律，獻祭潔淨之禮，就可全然了解其重要性。
- 詳細查考律法、規條的精髓意义。藉着了解「律法」(torah)包括「教訓」(如申六 6～9)和「法律」(如申七七 8～13)，使我們明白其中「最大的」誡命就是愛(六 5，可十二 29～30），叫我們因此全心全意地回應祂的愛(六 5；十 12；十一 1,13, 22；七九 9；卅 6,16,20)。

【本書鑰節】

「以下所記的是，…摩西照耶和華藉著他所吩咐以色列人的話都曉諭他們。」（申一 1～3）

「以色列阿，你要聽！耶和華我們神是獨一的主。你要盡心、盡性、盡力愛耶和華你的神。」（申六 4～5）

「這是耶和華在摩押地吩咐摩西與以色列人立約的話，是在他和他們於何烈山所立的約之外。」（申廿九 1）

「我今日呼天喚地向你作見證；我將生死禍福陳明在你面前，所以你要揀選生命，使你和你的後裔都得存活。」(申三十 19)

【本書要旨】神藉著摩西向新生的一代，覆述祂在過去如何恩待色列人，可是他們多次埋怨、謗瀆、背叛神，所以都受了審判，倒斃在曠野里。現在摩西重新申述神的誡命，用過去的事實來教導、勸戒、勉勵那新起的一代，應該記念神奇妙的恩典和大能的作為，并絕對地順服祂的律例、典章，這樣才可以在那應許的美地獲得胜利、丰富、福樂、基業。

【本書大綱】本書共三十四章，聖經學者對本書各有不同的分段方法，茲依其內容要義，前後次序，分為三段如下：

(一) 摩西第一次講話（一章～四章）：歷史的論述，回顧神為以色列人所做的大事，勉勵他們不可忘恩；回顧過去的失敗，提醒他們不可重蹈覆轍。

(二) 摩西第二次講話（五章～廿八章）：律法的講論，重申和講解與律法有關的生、死、禍、福，為要使他們進居迦南後蒙福。

(三) 摩西第三次講話（廿九章～卅四章）：預言的講論，包括神對以色列民的計畫，臨別的囑託，預言之歌和對十二支派的祝福。

【默想】申命記有個很重要的原則，就是重述神所曾說過的話。神這樣重覆的宣告，目的是其麼呢？祂要我們明白祂的心意是甚麼呢？約伯記卅三 14：「 神說一次、兩次，世人卻不理會。」又者，詩篇六十二 11：「 神說了一次、兩次，我都聽見，就是能力都屬乎神。」當我們讀申命記神的話語時，我們是否不理會呢？還是聽見，並且加以應用呢？

【禱告】主阿！求祢藉著「申命記」向我們再說話，叫我們來聽祢、愛祢並且來順服祢。願祢的話語帶來新的啟示和意義，叫我們在「生與福」、「死與禍」之間作正確的選擇。

【詩歌】《聖徒詩歌》第 364 首》

當我與主同行，在祂話的光中，何等榮耀照亮我路程；
當我肯聽命令，祂就充滿我心，信而順服者主肯同行。
〈副歌〉信而順服！因為除此以外，不能得主喜愛，惟有信而順服。

【金句】「神說一次，我們宜聞兩次，宜聞多次。」——馬太享利

【申命記每日讀經】

本書是「語錄」的性質，並重覆敍述【出埃及記】，【利未記】，和【民數記】的內容。所以在此我們不打算过于詳細的逐章討論，乃是提綱挈領地說明其中的要點。

二月二十一日	
讀經	申一～四；回顧漂流歲月。
重點	回顧加低斯巴尼亞的失敗（申一)；曠野的漂流（申二)；從加低斯到摩押的歷史(申三)；呼籲百姓順服神(申四)。
鑰節	【申一 1】「以下所記的是摩西在約但河東的曠野、疏弗對面的亞拉巴，就是巴蘭、陀弗、拉班、哈洗錄、底撒哈中間向以色列眾人所說的話。」 【申二 31】「耶和華對我說：『從此起首，我要將西宏和他的地交給你；你要得他的地為業。』」 【申三 26】「但耶和華因你們的緣故向我發怒，不應允我，對我說： ‘罷了！你不要向我再提這事。」 【申四 7】「哪一大國的人有神與他們相近，像耶和華——我們的神在我們求告他的時候與我們相近呢? 」
鑰字	「以下所記的是」(申一 1)—— 按希伯來文《申命記》聖經的書名，原是取自取自第一章 1 節的頭兩個字：elleh haddebarim，意思是：「這些就是所說的話」，它也常被簡稱為「話」。摩西說話的對象不再是出埃及的第一代，因他們已經倒斃曠野。現在是第二代的百姓，他們才是將要進入應許之地，承受地業的一群人。神藉著摩西向新生的一代重新申述神的誡命。在追溯往事時，摩西從曠野的歷史事跡中，覆述以色列人的小信与神的大能。藉此回顧，摩西教導、勸戒、勉勵那新起的一代，記念神奇妙的恩典和大能的作為，并絕對地順服祂的律例、典章，這樣才可以在那應許的美地獲得胜利、丰富、福樂、基業。我們今日是否聽見(詩六十二 11)神不斷重複和提醒的話呢？

	「從此起首...交給你，你要得...為業。」(申二 31) ——多少時候，我們沒有得到神已經為我們豫備好了的祝福，因為我們不上前去接受。雖然有時我們的損失是因為不等待神，但是多少時候我們的損失也是因為等待得過度了。有的時候，我們應該靜坐等待；也有的時候，我們應該邁步上前。哦，信徒們，今日是我們憑信心往前去的時候。不要猶豫、空等。過度的等候，就是不信。神今天正在等待，要厚厚的賜福與我們。我們應該用勇敢的信心前去接受。—**《荒漠甘泉》密勒** **「罷了！」(申三 26)**——摩西因一時的跌倒，不能進入應許之地，儘管摩西大力的哀求，求神改變心意。但神的回答是：**「罷了，你不要向我再提這事」（申三 25，26）**。摩西只能遙望迦南美地，這是多麼遺憾的事！但是他接受神的委任，鼓勵約書亞接棒，領導以色列人勇往直前進入應許地。這需要多大的順服、多寬廣的胸襟！「不」這個字，有時是主回答我們禱告的另一種方式。當神對我們的禱告也說「不」，我們是否會自暴自棄，也**「罷了！」**呢？ **「哪一大國的人有? 」(申四 7)** ——摩西呼籲以色列人要順服、跟隨神，其中最重要的原因是惟獨耶和華會垂聽並應允他們的祈求，並且祂是可親又可近的神。神是無可比擬的神。所以摩西連續地問**「那一大國人的有？」 【申四 7】、「何曾有？」「何曾聽見？」、「曾有何民？」【申四 32~33】**等問題，強調的是神与以色列人的特別關係，而祂与他們的同在是絕對可信的，也是滿有恩典的（申四 12，31，35，39）。今日，我們與祂有親蜜的關係嗎？享受到祂的同在嗎？
核心啟示	第一章：本書大部分內容是摩西的講話。第一章～四章是神透過摩西首次向以色列人發言，重溫神曾為以色列人所做的大事，勉勵他們不可忘恩；藉著回顧過去的失敗，提醒他們不可重蹈覆轍。本章論回顧往事。全章分為二段： (1)何烈山的應許(1～18 節) ——耶和華吩咐以色列人向前進發，並應許賜迦南地為業。 (2)加低斯巴尼亞的失敗(19～46 節) ——因頑梗不信，甚至以為耶和華恨他們，要把他們交付亞摩利人。結果，那一代的人，除了迦勒和約書亞，都不能進美地。 第二章：本章續論曠野行程，就是倒敘從西珥山到亞摩利人之地的一段路程。全章分為四段： (1)繞行西珥山(1~12) ——重論以色列民在曠野飄流之經過；這四十年，他們一無所缺。 (2)從西珥境界經過(7~12) ——聽神吩咐，不可與以東與摩押爭戰。 (3)過撒烈溪（13～23）——聽神吩咐，不可擾害亞捫人，不可超越神劃的界限；一過了溪，第一代滅絕了。 (4)擊敗希實本王西宏(24～37) ——聽神吩咐，開始了得地為業的第一場爭戰；神使他們全然得勝，以致列國要因以色列的名聲而懼怕，因為神在他們中間。 第三章：本章繼續複述歷史，將會眾在曠野的行程作一總結。全章分為三段： (1)平定約但河東之地(1~17) ——征服巴珊王噩；把河東所得的土地分配給流便、迦得，和瑪拿西半支派。 (2)準備進攻河西之地（18~22)—— 勉勵两个半支派甘心過河參戰；勉勵約書亞接棒。 (3)摩西向神請求（23～28）——神不許他過河，只能遙望迦南美地。 第四章：本章摩西呼籲以色列民遵行律例典章。全章分為五段： (1)遵守律法(1～14) ——得以存活，安居應許地，子孫得福。 (2)勿拜偶像(15～31) ——以色列民蒙召是要見證耶和華的威榮和聖潔，不可拜偶像，否則必速速滅盡和分散天下，因為神乃是烈火，是忌邪的神。 (3)以色列民要知道(32～40) ——神是惟一的，是慈愛的，並且是大能的。

	(4)設立河東逃城(41～43) ——無心殺了人的，躲入逃城，就得以存活。 (5)律法的引言(44～49) ——律法三方面，就是法度、律例、典章。
默想	第一章，《申命記》是對新的一代以色列人重新傳遞並解釋律法的精意？我們今日是否也需要神不斷的重複提醒？當我們回顧人生不同的階段，是否覺察神在我們身上不斷賜予的恩典？ 第二章，以色列民在曠野成長的經歷確實很漫長，但他們終於開始聽神吩咐，清楚爭戰的時機與對象。當我們遇見生命中的強敵時，是否能夠抓住神的應許，勇敢地面對挑戰？ 第三章，摩西多麼想進入那地，神卻不允許，他只能在山上遙望那地。但摩西甘心順服，仍忠心盡責，又勇於交棒。我們是有否如此的胸襟——**「我們的得失並不要緊，神的旨意當留心」——(聖徒詩歌第 380 首)** 第四章，《申命記》不斷地強調世世代代如何蒙福的關鍵——「謹守遵行律法」->「進入美地」->「承受地業」->「得以存活」->「世世代代」->「蒙恩得福」。我們是否掌握了世世代代蒙恩得福的秘訣？我們是否把將親眼所看見神的作為與所聽到神話語的告訴自己的兒女，使他們敬畏神(申五 1)，也可以使自己溫故知新？
禱告	**恩主，願教會中為父為母者，將親眼所見你的作為，傳給後代，使他們也敬畏你...**
詩歌	**【慈仁牧人】(《聖徒詩歌》 700 首 第 1,2 節)** **(一) 慈仁牧人，慈愛救主，吸引我們的兒女， 親近你身，不再回顧，擔當我們的掛慮；** **慈仁牧人，慈仁牧人，吸引我們的兒女， 慈仁牧人，慈仁牧人，吸引我們的兒女。** **(二) 我們今將他們交託你愛和你的照顧， 教訓他們，使能明白在你裏面有祝福；** **我們交託，我們交託你愛和你的照顧， 我們交託，我們交託你愛和你的照顧.** **視聽**——詩歌音樂
二月二十二日	
讀經	申五～七；溫習神的誡命。
重點	重述十誡(申五)；務要遵守神的誡命(申六)；分別和得勝（申七）。
鑰節	**【申五 32~33】「所以，你們要照耶和華你們神所吩咐的謹守遵行，不可偏離左右。耶和華—你們神所吩咐你們行的，你們都要去行，使你們可以存活得福，並使你們的日子在所要承受的地上得以長久。」** **申六 5】「你要盡心、盡性、盡力愛耶和華你的神。」** **【申七 6】「因為你歸耶和華你神為聖潔的民；耶和華你神從地上的萬民中揀選你，特作自己的子民。」**
鑰字	**「不可偏離左右」（申五 32）**——摩西對新生代重述了神在何烈山頒布的十誡，並勸勉他們要謹守遵行，絕不偏離左右。在現今崇尚個人主義的洪流下，整个社会價值觀、道德觀崩潰。然而可幸的是，信靠神及愛人的原則仍然適用於每一個基督徒。 **「你要盡心、盡性、盡力愛耶和華你的神」【申六 5】**——主耶穌說，**「你要盡心、盡性、盡意、愛主你的神。這是誡命中的第一，且是最大的。（太廿二 37~38）」**意即要獻上全部的心、全部的魂、全部的心思，完全投入地愛神。「愛」在希伯來原文中這是一個廣義的詞，還可以表示心心相印，心與心之間更親密的結合。讓神的愛更多充滿、浸透、激勵我們（林後五 14），使我們自然而然地全心愛祂、全然順服祂。我們愛，因為神先愛我們（約壹四 19）。

	「聖潔的民」(申七 6)——在第七章，摩西吩咐以色列人征服迦南地，而且提醒他們是蒙神揀選，要歸耶和華為聖潔的子民。雖然他們實在不配，但神愛他們（申七 7~8），也因著祂的信實，祂向他們守約（申七 8~9）。今日，神為何揀選我們呢？
核心啟示	第五章：本章重申神在何烈山(西乃山)所立的約，再次強調這約是與新一代人所立的約。全章分為三段： (1)重申十誡意義(1～21) ——十誡乃律法的核心，就是以色列人與神之間關係的基礎，也是他們信仰和生活的準則。前四條誡命說明人與神的關係，後六條是講述人與人的關係。 (2)百姓對約的反應(22～28) ——以色列民表示願意遵行，神也悅納他們肯遵守律法的心。 (3)耶和華的回答(29～33) ——遵守誡命的，必存活得福。 第六章：本章論以色列民當盡守約的本份。這段經節是以色列人最重要的一段經節，也是他們教導兒女的第一段經節。他們也將它寫下來，裝在經文匣中，掛在門楣上，進出都要親吻這段經文。這段經節也被稱為 Shema，意思就是「聽啊!」全章分為三段： (1) 應盡之責(1～9) ——強調「盡心盡性」的愛神；記住神的話語：記在心上，教訓兒女，隨身應用，戴寫於外。 (2) 不可隨從別神(10～19) ——勿忘神恩，勿偏正道，更不可試探神。 (3) 向後世作見證(20～25) ——向兒女見證神的救贖之恩；謹守遵行神所吩咐的一切誡命，承受律法之義。 第七章：本章記載征服迦南地的吩咐。全章分為四段： (1) 對待迦南七族之策(1～5)—— 要將敵人完全毀滅，切勿姑息、妥協，更不可與他們立約和結親；要除去他們一切偶像。 (2)以色人蒙神揀選(6～11) ——提醒以色列人要在萬民中分別出來，歸耶和華為聖潔的子民，作神救贖恩典的見證人。 (3)順服必蒙神賜福 12～16)——若遵行神的律法，包括在地上的人、畜、出產都蒙福；使人數增多；不遭一切疾病。 (4)勸勉和鼓勵(17～26) ——毋須懼怕，要全心倚靠神的大能，神必趕出仇敵。
默想	第五章，思想十誡裡人對神和對別人的責任。我們是否將自己的生活再次放在十誡之下被察驗？我們對這法則是心甘情願的領受，抑或只是出於無奈與勉強忍受呢？ 第六章，以色列人除了自己要愛神，還要殷勤教訓兒女，讓兒女將神的话記在心上。因此不僅是言传，還要加上身教，使他們也可以承受神的應許。子女成長的歷程，父母的言行對他們影響最深刻。試想，我們平日跟子女談的除了學業成績外，是否還談論聖經嗎？ 第七章，何等奇妙，神竟揀選和愛上了以色列人，使他們成為神在地上的見證人。今日，神也照樣揀選和愛上了我們。我們是否珍惜自己蒙神選召的身份呢？我們是否珍惜與神的關係呢？是否珍惜所有為神作見證的機會呢？
禱告	我的神，我願照你話而行，不偏左右，好使在地上的日子蒙受祝福...
詩歌	【人若倚靠耶和華】(《聖徒詩歌》274 首副歌) (一) 人若倚靠耶和華，真有福，必得著應時的幫助； 你若處處緊緊的跟隨主，必承受應許的好處。 (和) 務要靠主，專心靠主，凡你所行，都要認定主，祂必指引你的路。 務要靠主，專心靠主，凡你所行，都要認定主，祂必指引你的路。 (四) 真是有福，得不斷走正路，且天天向前不受阻； 你若得著主同在的豐富，就必得應時的幫助。 視聽——人若倚靠耶和華～ churchinmarlboro.org

二月二十三日	
讀經	申八～十一；對新一代的祝福和警告。
重點	神的祝福和警告（申八)；重述以色列民的背逆(申九)；重新領受法版和重申耶和華的誡命（申十）；祝福与咒詛（申十一)
鑰節	【申八 2～3】「你也要記念耶和華—你的　神在曠野引導你這四十年，是要苦煉你，試驗你，要知道你心內如何，肯守他的誡命不肯。他苦煉你，任你飢餓，將你和你列祖所不認識的嗎哪賜給你吃，使你知道，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耶和華口裏所出的一切話。」 【申十 12~13】「現在耶和華你神向你所要的是什麼呢? 只要你敬畏耶和華你的神，遵行祂的道，愛他，盡心盡性事奉祂，遵守祂的誡命律例，就是我今日所吩你的，為要叫你得福。」 【申九 24】「自從我認識你們以來，你們常常悖逆耶和華。」 【申十一 11】「你們要過去得為業的那地，乃是有山、有谷。」
鑰字	「苦煉你，試驗你」【申八 2～3】——『苦煉』和『試驗』，並非使他們的靈性墮落，不過使他們露出其真相而已。曠野的失敗如何使以色列人認識自己的存心如何，類似曠野的失敗也如何會使信徒知道自己是何等的不堪，因為信徒自恃，以為自己是有才幹、本事、能力的，便失了倚靠或完全倚靠神的心。—— 倪柝聲 「常常悖逆耶和華」【申九 24】——在第九章，摩西重述以色列人的背逆和他們造金牛犢的經過。摩西告訴他們，自從神將他們從埃及地領出來，他們是如何的悖逆神，常常惹神發怒（申九 7），甚至拜金牛犢背叛神。以色列人種種的失敗，使我們不單認識到人性的軟弱及悖逆，也體會到神對我們的大愛、憐憫和信實。 「現在耶和華你神向你所要的是什麼呢? 」(申十 12) ——「神向我們所要的是甚麼呢？」摩西在 12 和 13 這兩節經節裡給我們作出簡單明確的歸納： (1)敬畏祂；(2)與祂同行(即是遵行祂的道)；(3)愛祂；(4) 盡心盡性事事奉祂；(5)遵守祂的誡命律例。今日，神向我們所要的是甚麼呢？我們是否將我們的心先歸給祂呢？ 「有山、有谷」【申十一 11】——我們需要山和谷。山使雨水匯集谷中，使地肥沃多結果子。山對於我們的屬靈生命也是這樣。山一般的難處，原是催趕我們到施恩座前去得有福的甘霖的。我們所厭煩的山境，反使我們得福。多少人因為厭煩山谷的辛苦，貪戀平地的舒服，因此受風霜的摧殘，倒斃在山下的平地，埋藏在黃金色的沙中。但神的山是祂子民的保障！—《荒漠甘泉》選
核心啟示	第八章，本章續論記念神的引導，提醒以色列民學會順服和感恩。全章分為二段： (1) 要紀念神的帶領（1～10）——四十年在曠野目的就是苦煉他們、試驗他們，要知道他們的心意如何；但神也供應他們，使他們衣不破、鞋不穿、腳也不腫；將那美地賜給他們，使他們一無所缺。 (2)勿忘神的誡命和恩賜(11～20) ——要謹慎，不可因安逸而忘記神；要回顧曠野之蒙恩，如何喝從磐石而來的水和吃從天而降的吗哪；一切擁有都是從神來的恩賜。 第九章，本章重述以色列民的背逆。全章分為三段： (1)鼓勵過河得地(1～6)——不是因為他們的義，乃是因迦南居民罪惡滿盈；又因神向列祖起誓保證的應許。 (2)追溯百姓悖逆神(7～24)——拜金牛犢，在他備拉、瑪撒、基博羅哈瓦惹神發怒，和在加低斯巴尼亞聞惡信而發怨言、鬧事。 (3)摩西為民代求(25～29) ——求神不要消滅以色列民：他們是神親自從埃及救贖出來的；神應紀念對列祖所作的應許；神若擊殺以

	色列人，埃及人便會譏笑。 第十章，本章重述約的重建，又勸他們一心遵守神的誡命。全章分為三段： (1)法版與約櫃(1～10)——將十誡重寫在石版上，召利未人抬約櫃。 (2)勸民遵守誡命——神要求以色列民：敬畏神，除掉心裡的污穢，憐愛孤兒寡婦和寄居的。 (3)當敬拜敬耶和華——事奉祂、專靠祂、讚美祂。 第十一章，本章續勉勵以色列民愛神，常守祂的誡命。全章分為二段： (1)神的眷顧（1～17）——提醒他們親眼看見耶和華行的大事；守誡命進入那應許的美地；那地是有山有谷雨水滋潤之地。 (2)誡命的重複與總結(18～25)—— 愛神；牢記神的話語；也要把神的話語教導兒女。
默想	第八章，以色列人通過神的苦煉、試驗，將生命的優先次序調轉過來，因此認識**「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耶和華口裡所出的一切話」(申八 3)**。我們是否也須受管教，不單是為著過好日子而活，而是照神的話而活？人往往在苦境中親近神，在安逸時最容易忘記神(箴三十 7、9)。缺乏時，我們是否處能仰望主，而不發怨言？豐足時，我們是否能謙卑感恩，而認識自己一切所有全是神所賜？ 第九章，摩西複述以色列過往的失敗史，他們在曠野多次犯罪，惹神發怒。人何時頑梗，與神敵對，何時就遠離神；人何時順服，何時便經歷神的同在。在我們的信仰歷程中，是否曾有像以色列民一樣，頑強抵抗神的囑咐，而經歷與神交通的隔絕？ 第十章，神對以色列人的要求，可概括分為五方面：(1)敬畏祂；(2)與祂同行；(3)愛祂；(4)事奉祂；(5)遵守祂的誡命。我們常想到向神有所求，很少想到神對我也們有所要。我們是否專注於神對我們的要求——愛祂、事奉祂、順服祂、專靠祂、讚美祂？ 第十一章，從歲首到年終，耶和華的看顧是真實與可信的(申十一 12)。從歲首到年終，我們是否享受神一切的供應與看顧？從歲首到年終，我們是否重視孩子信仰的培育，是否經常向兒女談論神的話？
禱告	主啊，你許可試煉臨到，為使我們認識活著不是單靠食物，乃靠你口裡所出的一切話。
詩歌	【我心饑渴，疲乏】(《詩歌選集》 374 首 第 1,2 節) （一）我心饑渴，疲乏，主，你是我嗎哪,又是活水流自為我裂開磐石。 （二）你這擘開之餅，是我一生供應；全人得你餵養，主，餵我，否則亡。 視聽——我心饑渴，疲乏 詩歌音樂
二月二十四日	
讀經	申十二～十六；獻祭之例。
重點	指定敬拜的地方和方式(申十二)；嚴拒假先知和匪類（申十三)；哀悼、食物与獻什一的條例（申十四)；安息年和奉獻頭生的條例(申十五)；當守之節期(申十六)。
鑰節	【申十二 7】「在那裏，耶和華—你們神的面前，你們和你們的家屬都可以吃，並且因你手所辦的一切事蒙耶和華——你的神賜福，就都歡樂。」 【申十三 5】「那先知或是那做夢的…要勾引你離開耶和華你神所吩咐你行的道，你便要將他治死。」 【申十四 2】「因為你歸耶和華你神為聖潔的民，耶和華從地上的萬民中揀選你特作自己的子民。」 【申十五 16～17】「他若對你說：『我不願意離開你』，是因他愛你和你的家，且因在你那裏很好，你就要拿錐子將他的耳・在門上

	刺透，他便永為你的奴僕了。你待婢女也要這樣。」 【申十六 16】「你一切的男丁要在除酵節、七七節、住棚節，一年三次，在耶和華你神所選擇的地方朝見他，卻不可空手朝見。」
鑰字	「你們和你們的家屬」(申十二 7)——在第十二章，摩西強調敬拜是以色列民生活中首要之事。他吩咐他們要集中在祂名的居所【申十二 5】，而全家可以一同參加獻祭之宴，在神前歡聚而吃（出十八 12）。今日這與我們全家一同去聚會有何關係呢？ 這裏神應許以色列人說，他們將來活在神面前的情形，乃是一家一家在神面前歡樂，一家一家在神面前吃喝快樂(申十四 26)。換一句話說，祝福是以家為單位，而不是以個人為單位。—— **倪析聲** 「要勾引你離開耶和華」(申十三 5)—— 這段經節很貼切地描繪了仇敵世世代代對人的詭計。仇敵特別藉著神跡奇事去誘惑人，讓人 不知不覺就「**離開耶和華**」(申十三 5) 。因為環繞以色列人的民族所信奉的神明眾多，摩西提醒以色列人，不要隨從假先知，去拜異教的神明。神蹟能滿足人的好奇心，並給人有看得見才信的經驗而已；行神蹟的人似乎充滿能力，神蹟的靈驗具有說服力，人禁不住要歸附他們，甚至奉他們為神明。然而，藉著神明的誘惑，讓 人 往往不自知，就進入仇敵的綑綁與痛苦中。這裡指出，神許可假先知的出現，是試驗百姓，是否能「**盡心盡性愛耶和華**」(申十三 3)。面對仇敵的誘惑，神的子民須要忠心地愛神，專心地信靠神。為著邪惡的大環境，我們必須多禱告，求神讓 人 謙卑順服聖靈與神的話語的引導。 「聖潔的民」(申十四 2)——摩西兩次重複地指出，以色列人是歸耶和華為聖潔的民（申十四 2、21）。這段經節特別強調以色列人獨特的身分。因此不論是在為死人哀悼的方式、每天的例行之事，如飲食或者煮母奶的方式，都要顯出神子民聖潔的特性。今日基督徒在生活上當有何聖潔的標誌呢？ 「我不願意離開你」【申十五 16】)——在這裏，你要看見兩個不同的光景。他頭六年剛開始作奴僕的時候，他的作奴僕是根據責任，因為他是重價所買的，理當作奴僕。但是在七年以後，情形就完全不同了，那是出於愛。這是舊約的時候之例子，到了新約的時候，次序應當倒過來。所以在羅馬書第十二章先是「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當我們被主的愛感動的時候，我們就願意把自己獻上，這樣的獻上，是非常容易的事。—— **倪析聲** 「不可空手朝見」【申十六 16】——這裏提到以色列的男丁，當一年三次朝見神，並按個人的能力，甘心樂意地奉獻禮物。今日，神也樂意祂的兒女在教會的聚會裏，運用神所賜給的恩賜造就人(林前十四 26)。在教會的活動裏，我們是旁觀者，還是供應者？ ❖ 「逾越節、五旬節和住棚節預表全備的救贖，是藉著：耶穌在十字架上受難：受苦。聖靈的降臨：恩典。將要來臨之君王最後的得勝：榮耀。」——**慕迪**
核心啟示	第十二章：第十二章至二十六章為「申命法典」，其內容與【出埃及記】二十章至二十三章的「約書」的原則相似，而在應用上則作了修訂與擴充。本章續論因事奉神的法則。全章分為三段： (1) 敬拜的規則(1～14)——要滅盡迦南地中的偶像；不可學外邦人的樣式來事奉神；要到神所指定之地的居所拜祂。 (2) 獻祭食肉的條例(15～28) ——祭物要在耶和華面前吃；全家在神面前歡聚；不可吃血。 (3) 再次警告(29～32) ——不可隨從外邦人的的惡俗，事奉偶像。 第十三章：本章特別注重不可尋求異教神明的引導。神藉摩西提醒以色列人不要被假先知，家人，匪類和毀滅之物的引誘，全章分為三段： (1) 假先知的引誘(1～5)——縱能行使神跡奇事，不可聽從不認識的神。

	(2) 至親好友的引誘(6～11) ——暗中引誘，不可依從、聽從、顧惜、憐恤、遮庇去事奉別的神。 (3) 別城惡棍的引誘(12～18)—— 要探聽、查究、細細的訪問，就須要除惡務盡，不可認同去事奉別的神。 第十四章：本章強調神子民分別為聖的生活。本章目的是說明在舉哀、飲食、對待利未人、寄居的，並孤兒寡婦的運用上，都要顯出神子民聖潔的特性，全章分為三段： (1) 舉哀的時候(1～2)—— 在為死人哀哭，不要追隨外邦人的用刀劃身和額上剃光的風俗。 (2) 分別潔與不潔(3～21)—— 覆述利未記十一章，不可吃可憎之物；不可吃自死之物。 (3) 奉獻十分之一(22～29)——學習十一奉獻，時常敬畏耶和華，在神面前吃喝快樂；供應利未人的需要，使寄居的與孤兒寡婦吃得飽足。 第十五章：本章論豁免年之條例與奉獻頭生之例。全章分為二段： (1) 豁免年之條例(1～18)——每七年定為豁免年（安息年），施者蒙福，受者得福；甘心樂意地幫助窮乏的弟兄；豁免奴僕，任他自由出去，去的時候不可使他空手。 (2) 奉獻頭生之例(19～23)——凡頭生的牛羊不可用於耕地，都當獻給耶和華（出十三 2；利廿七 26）。 第十六章：本章論當守的節期，設立公義的審判官和警戒偶像的條例。全章分為三段： (1) 三個當守的節期(1～17)—— 當守：(1)逾越節/無酵節；(2)七七節(五旬節) ；(3)住棚節又名收藏節。一切的男丁一年三次，不可空手來朝見神。 (2) 按公義審判(18～20)—— 審判官三個條件：(1)不可屈枉正直；(2)不可看人的外貌；(3)不可受賄賂。 (3) 警戒偶像(21～22) ——不可為自己立柱像。
默想	第十二章，不管是獻祭，或者是守重大節期，以色列全家在神面前歡聚。今天我們是否重視家庭的敬拜？ 第十三章，面對仇敵的誘惑，以色列人要繼續事奉那位帶領他們出埃及的耶和華；而不是因眼見假先知的神蹟，隨從別神。倘若任何人、事、物，使我們遠離神，我們會毅然將之拒絕嗎？ 第十四章，《申命記》多次詳細的論及當獻十一歸神為聖，這裏更附加三年一次賙助窮人與利未人的吩咐。我們是否將神放在我們生活的首位，養成甘心樂意奉獻的習慣？ 第十五章，神囑咐以色列人每逢七年末一年要定為豁免年。面對有需要的弟兄姊妹或窮人，我們是否是一個鬆開手，去施予援助的人呢？當別人虧欠我們時，我們是否願豁免他們呢？ 第十六章，神吩咐以色列所有的男丁，要一年三次守期朝見祂。今天世人的假期是吃喝加旅遊加玩樂。而我們與眾聖徒當守什麼節期來紀念(林前十一 23~26、提前一 12~15)神的恩典與作為呢？
禱告	神啊，願我們都不空手朝見你，與眾聖徒在你面前守節歡樂。
詩歌	**【過節】(《口唱心和》 1421 首 第 3 節)** **我們前來朝見神，不能空手； 牛，羊，鴿子或斑鳩，大小皆可，** **無酵薄餅，新穗子，細麵調油… 當獻上你的禮物，神與人才得飽足。**

	看！琳瑯滿目，盡是基督； 看，美不勝收，好豐富！ 若我們想要得著飽足,須首先讓神得飽足。 難怪前來朝見神，不能空手；牛，羊，鴿子或斑鳩，大小皆可， 無酵薄餅，新穗子，細麵調油… 當獻上你的禮物，神與人才得飽足。 視聽——過節詩歌音樂

二月二十五日

讀經	申十七～二十；民事訴訟之例(一)。
重點	對付拜偶像、判案、立王之條例(申十七)；以色列人到達西乃山(申十八)；設立逃城和審判的程序(申十九)；戰爭的條例(申二十)。
鑰節	【申十七 15】「你總要立耶和華你神所揀選的人為王。必從你弟兄中立一人；不可立你弟兄以外的人為王。」 【申十八 18】「耶和華你的神要從你們弟兄中間，給你興起一位先知，像我，你們要聽從祂。」 【申十九 3】「要將耶和華你神使你承受為業的地分為三段；又要預備道路，使誤殺人的，都可以逃到那裡去。」 【申二十 3~4】「說：‘以色列人哪，你們當聽，你們今日將要與仇敵爭戰，不要膽怯，不要懼怕戰兢，也不要因他們驚恐；因為耶和華你們的神與你們同去，要為你們與仇敵爭戰，拯救你們。’」
鑰字	「立耶和華你神所揀選的人為王」【申十七 15】——事實上，神並未叫以色列人立王來治理他們的國家。神不同意他們這樣的想法，因為他就是他們的王，百姓應當順服他、跟從他。但是神知道，將來有一日，百姓會有自私的意圖，想立一個王——使他們像周圍各國一樣（撒上八 1～22）。他們若堅持立王，就必須選擇合適的人。所以神將這些條例列出，既為百姓的好處，使他們知道怎樣選擇，並且也是為王本身著想，使他照神的律法來領導百姓。——馬唐納《申命記》 「一位先知像我」【申十八 18】——在十八章的尾聲，我們讀到神透過摩西所說的有關彌賽亞的偉大預言。「一位先知像我」指的是耶穌基督為我們的中保、代禱者、和救贖主，就像摩西在以色列人中擔任的角色一樣。主耶穌和祂的門徒都瞭解這段經文指的就是祂（約 1：45；5：43、46；7：46；12：48~49；徒 3：22~23；7：37）。祂不只是先知，也是祭司和君王，祂應驗了舊約所有的應許。那些拒絕祂和祂話語的人事實上就是拒絕了神和祂的救恩（申十八 19）。 「逃到那裡去」【申十九 3】——這是每個基督徒逃向基督的特權。正如逃城的門向想要進去的人永不關閉，基督也從不拒絕憂傷痛悔而逃到祂面前來的人（詩五一 17；賽五七 15）。 「與仇敵爭戰」(申二十 3) ——以色列人要進入神所賜的應許地，必須与仇敵爭戰。面對大小不同的戰爭，然而和他們一同爭戰的卻是耶和華。面對生活的壓力，無論是在學校、工作場所，甚至在家庭裡，我們的出路是「然而，靠著愛我們的主，在這一切的事上已經得勝有餘了。」【羅八 37】
核心啟示	第十七章：本章論有關敬拜、訴訟和立王的問題。全章分為三段： (1)敬拜的條例(1~7) ——不可獻有殘疾，或有惡病的牛羊；除掉會中拜偶像的人。 (2)訴訟公平審判(8~13——求問祭司利未人與當時的審判官，要照他們所指示的判語辦事。 (3)立王的條例(14~20)——神所揀選者，不可倚靠軍力，不可走回埃及舊路，不可多立妃嬪，不可多積金銀；時刻誦讀律法書，對神敬畏遵行，不致向弟兄心高氣傲。

	第十八章：本章論祭司和先知。全章分為二段： (1) 祭司(1～8)—— 祭司和利未人雖無分無業，但按律法可獲其他支派豐足的供應，得以一無所缺。 (2) 先知(9～22)—— 要敬重真先知；要除滅假先知。 第十九章：本章論逃城和斷案。全章分為二段： (1)逃城的設立(1～13) ——要護庇誤殺之人，故殺之人要交出治死。 (2)審判的條例(14～21) ——勿移地界；要憑兩三個人的口作見證，細細查究，勿枉無辜。 第二十章：本章有關戰爭的條例。全章分為二段： (1)赴戰前的準備(1～9)祭司要宣告，不要懼怕，有神同在，必能勝敵；官長要宣告免服兵役者：凡建築新房屋、辟種新葡萄園、剛娶妻的以及膽怯者。 (2) 攻城之行動(10～29)——先要宣告和睦的話；殺盡抗拒的城中男丁；不可作無謂的砍伐樹木。
默想	第十七章，以色列人所選出的君王，必須自律和愛慕律法書。從這兩方面，神的工人在治理教會上得到什麼啟迪？ 第十八章，神興起先知「原意是替說話」，就是替神向百姓傳話的人。我們有否以順服、尊敬的心去聆聽傳講神話語的人呢？ 第十九章，凡是誤殺別人的人，都可以逃往逃城。這正是耶穌基督救恩的預表。我們有否逃向基督的經歷呢？ 第二十章，面對爭戰的事，神叫百姓不要懼怕，祂要作以色列軍隊的統領，使他們戰無不勝。因為爭戰的勝利不在乎人的能力，而在乎神同在的能力。在人生中，有一些仗是必須要打的，**「 然而，靠著愛我們的主，在這一切的事上已經得勝有餘了！」（羅 八 37）。**
禱告	親愛的主啊，祢是得勝的主。祢能叫我們一切的事上得勝有餘！
詩歌	「耶穌！我愛這名」(《聖徒詩歌》105 首 第 3 節) 我惟因你得生，耶穌我主！ 我惟靠你得勝， 耶穌我主！ 我們還怕甚麼 憂慮、苦難、鬼魔！因為有你相佐， 耶穌我主！ 視聽——耶穌！我愛這名～ churchinmarlboro.org
二月二十六日	
讀經	申二十一～二十六；民事訴訟之例(二)。
重點	處理謀殺、娶女戰俘、長子繼承和悖逆兒子律例(申二十一)；貞潔和生活的一些條例（申二十二)；入耶和華會和其他以愛待人的條例(申二十三)；離婚、再婚和其他憐憫人的條例（申二十四）；為死者立嗣和其他生活的條例(申二十五)；律例典章頒佈的總結（申二十六）。
鑰節	【申二十一 9】「你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就可以從你們中間除掉流無辜血的罪。」 【申二十二 4】「你若看見弟兄的牛或驢跌倒在路上，不可佯為不見，總要幫助他拉起來。」 【申二十三 14】「因為耶和華你的神常在你營中行走，要救護你，將仇敵交給你，所以你的營理當聖潔，免得他見你那裡有污穢，就離開你。」 【申二十四 18】「要紀念你在埃及作過奴僕。耶和華你的神從那裡將你救贖，所以我吩咐你這樣行。」

	【申二十五 4】「牛在場上踹穀的時候，不可籠住它的嘴。」 【申二十六 18~19】「耶和華今日照祂所應許你的，也認你為祂的子民，使你謹守祂的一切誡命，又使你得稱讚、美名、尊榮，超乎他所造的萬民之上，並照他所應許的使你歸耶和華你神為聖潔的民。」
鑰字	「就可以」【申二十一 9】——申命記第廿一章包括了許多「若……就」的問題，其中涵蓋了若有人被殺而棄屍荒野的條例(1~9節)。在這裏，人雖沒有辦法作甚麼，但神要求他們所作的乃是除去罪的污染。這指出，我們不可漠視周圍所發生的事情，尤其在教會生活對罪惡的發生，要公開地指責(林前五 3)，並且以共同承擔的態度，積極去清理罪惡所造成的污染(林前五 13)。 「不可佯為不見」【申二十二 4】——對於那些迷失牲口的條例，看起來非常的瑣碎。然而在這裏卻指出，我們不可塞住憐憫的心，假裝看不見他人的需要(雅二 16)。在教會生活中，我們如何操練「各人不要單顧自己的事，也要顧別人的事」【腓二 4】呢? 「營理當聖潔」【申二十三 14】——神的律法為了要保守神的百姓的聖潔，因為唯有聖潔，神才能在他們中間居住。在爭戰的日子裏，摩西知道以色列人更需要神的同在，所以要求他們保持內心與身體的清潔。一個不潔淨的教會將失去神的同在，而無法在悖謬的世代中作剛強得勝的見證。讓我們答應神的聖別呼召，起而『除去身體、靈魂一切的污穢』(林後七 1) 吧! 「要紀念你在埃及作過奴僕」【申二十四 18】——神吩咐祂的子民要設身處地為孤兒寡婦著想（申二十四 17～22）。因為他們也曾在埃及受欺壓，而神怎樣看顧他們，他們也當這樣看顧其他有需要的人。我們自己所經歷生活中的艱難和失望，應使我們學會同情那些與我們有同樣遭遇的人。願我們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腓二 5)，善待他人。 「不可籠住它的嘴」【申二十五 4】——那時人常常使用牛在禾場上踹穀，有時牛用蹄子踩踏，將穀粒與糠秕分開，有時牛拉著石輥壓在穀物上脫粒。在這時或在牛拉磨石將穀粒磨成麵粉時，籠住牠的嘴，就是在牠工作的時候不讓牠吃穀粒。這節指出牛在場上作工的時候，要任憑牠吃身邊的穀物。使徒保羅引用了這節，說明工人得工價是應該的（林前九 9；提前五 18；太十 10）。慈愛的神，連牛都顧及了，而我們在教會中是否顧到神工人的需要？願神感動祂兒女們的心，對主的工人負起供給的責任。 「照祂所應許你的」【申二十六 18】——從第五章開始，摩西在河東地對百姓重申神的律法，而二十六章的末了，結束神對以色列人的應許：（一）祂揀選了以色列人作祂的子民；（二）以色列人要得著稱讚、美名、尊榮。他們要從神得著這一切的祝福，須謹守、遵行神的律例典章！今日我們要承受神榮耀的祝福的關鍵——「信而順服！因為除此以外，不能得耶穌喜愛，惟有信而順服。」(《聖徒詩歌》364 首)
核心啟示	第廿一章：第廿一章至二十五章是一些零星的條例。本章記載五件條例： (1)無頭凶案的條例 1～9 ——不知道是誰殺的，近城的長老要負責，打折母牛犢的頸項，代替殺人兇手受審。 (2)娶被俘女子的條例 10～14 ——女子要剃頭髮，修指甲，哀哭父母一個整月。 (3)長子繼承權條例 15～17 ——禁止父親無故廢掉長子的嗣業。 (4)對待逆子的條例 18～21——不聽勸告，帶到長老面前，將他打死。 (5)掛在木頭罪犯的條例 22～23 ——要警戒眾人，但不可留在木頭上過夜。 第廿二章：本章論及有關處世接物的條例，包含一些瑣碎的生活細則，同時亦記載有關貞潔條例。全章分為二段： (1)生活細則的條例(1～12) ——弟兄失迷的牛羊，勿佯不見，要幫助牽回交還；應當各從其類，男女不可易服；只取雛鳥，勿取母鳥；建房須加欄杆；耕種不可撒兩樣種子，牛驢不要並耕，羊毛細麻不要混織。

(2)對待婚姻不貞的條例(13～30) ——貞潔的妻子受到保障，而不貞潔的，就要被打死；強姦已婚女人的男人要被治死；若與未婚女人行淫的，要用聘禮娶她；不允許娶繼母為妻。

第廿三章：本章記載其他條例：

(1)入耶和華的會(1～8) ——外腎受傷，非法生子，亞捫和摩押人禁止入會。

(2)軍營的潔淨(9～14) ——出戰要遠避諸惡；不潔要出營自潔；便所要設于營外。

(3)接納逃奴(15～16) ——可遣返主人之處，也不可欺負。

(4)禁止娼妓 17～18 ——不可有妓女與孌童；他們的所得的錢被神憎惡，不得帶到神的殿。

(5)禁止借貸取利(19～20) ——不可向窮弟兄取利。

(6)許願的條例(21～23) ——許願時須謹慎，但向神許願就當還願。

(7)過路取食的條例(24～25)—— 饥餓的過路者，可進葡萄園和麥田隨便取食，但禁止帶走。

第廿四章：本章記載一般有關顧念他人之條例：

(1)休妻的條例(1～4)—— 有不合理的事，許可休妻；被休後、女可嫁人。

(2)剛結婚者條例(5)——可緩兵役一年，使他所娶的妻快活。

(3)不可拿磨石作當頭(抵押品)(6)—— 不可拿人家每天作餅必用的磨石。

(4)不許拐賣弟兄(7)——拐帶人的必被治死。

(5)大麻瘋的災病(8～9)—— 要謹慎，依照有關規定去做。

(6)禁止拿鄰舍的當頭過夜(10～13)—— 日落的時候，總要把衣服的當頭還他。

待人原則(14～22) ——不可虧負困苦人當日的工價；以公義對待罪犯本人；以憐憫對待孤兒寡女。

第廿五章：本章論及公平和其他的例例：

(1)公平的責打人(1～3)——只打四十，不可過數。

(2)公平的對待耕牛(4)——場上踹穀，勿籠住嘴。

(3)為兄弟建立家室(5～10)——長兄若死，為弟的當娶寡嫂，替兄立嗣。

(4)爭鬥之例(11～12)——婦人抓男子下體，要受就要砍婦手處分。

(5)當用公平的法碼交易(13～16)——兩樣法碼，神所憎惡。

(6)減盡亞瑪力人(17～19)——不可忘記亞瑪力人的偷襲，要除滅他們的名號。

第廿六章：本章論及感恩奉獻土產和法例的總結。全章分為二段：

(1)獻初熟的土產給神(1～11)—— 當將各種初熟的土產，經祭司的手，放在神的壇前；奉獻的同時，須感恩。

(2)每逢三年的奉獻 (12～15)—— 以十分之一土產供養利未人和孤寡。

(3)法例的總結(16～19) ——盡心盡性愛神。就使以色列民得稱讚、美名、尊榮，超乎萬民之上

「註」：每三年之末年的另一個「十分之一」捐獻，存於城中，要專為救濟本城窮苦的利未人、和寄居的孤兒寡婦(廿六 12)。

律法時代三個「十分之一」的捐獻(對照表)

	經據	說明	比率	使用
第一個每年一次	民十八 21~31 瑪三 9~10 利廿七 3~-33	收入的 100 中獻上 10	10%	供給利未支派(神家)
第二個每年一次	申十四 22~27 廿六 11	餘下 90 中獻上 9	9%	專為守節獻祭(聖所)
第三個三年一次	申十四 28~29 廿六 12	餘下 81 中獻上 27	2.7%	救濟窮苦之人(本城)

第廿一章，神的條例本於公義、公正、公平為準則。我們是否看重神的標準和維護他人的權益呢？
第廿二章，神鼓勵百姓幫助弟兄：(1)牽回失迷的牛羊：(2)找還所失的物（廿二 3)；(3)拉起跌倒的牛驢。在教會中，我們是否彼此承擔責任，彼此幫助、照應呢？
第廿三章，神指明祂要在以色列人的營中，因此不容任何污穢。我們怎樣過一個聖潔的生活呢？又如何保持內心的潔淨呢？
第廿四章，有人以為休妻的條例贊成離婚。但主耶穌說過，摩西容許以色列人休妻，不過是因為他們心硬（太十九 3~9）。人應尊重婚姻之約，不要視離婚為解決問題的惟一出路，反要積極面對並努力解決婚姻問題。我們對婚姻又持何種態度呢？
第廿五章，律法要人憐憫作工的牲畜，**「不可籠住它的嘴」【申二十五 4】**。在新約，保羅表示工人靠福音養生是應該的(林前九 7~11)。教會是否顧念為福音禾場上勞苦如牛的工人，使他們獲得當得的供給（提前五 17~18）呢？
第廿六章，以色列人認耶和華為他們的神，就會認他們為祂的子民，並從祂得福。今日我們是否在眾人面前願意盡心盡性愛祂，來承認(太十 32)祂是我的主呢？

禱告 神啊！若你子民肯謹守你道，你必使他們得美名，並超乎萬民之上。

詩歌

【有一令我當遵】(《詩歌選集》 380 首 第 1,2 節)

(一) 有一令我當遵：榮耀歸給我神， 神賜愛子來救我魂，使我與天相稱。
(二) 我是蒙召服事 這個世代的人， 竭力遵行我主意旨，完成我的本分。

視聽——有一令我當遵詩歌音樂

二月二十七日

讀經 申二十七～三十；謹守誓約。

重點 在以巴路山上立石和築壇(申二十七)；祝福與咒詛(申二十八)；神和以色列人立約(申二十九)；復興蒙賜福的條件(申三十)。

鑰節
【申二十七 14～15】「利未人要向以色列眾人高聲說，……百姓都要答應說：阿們！」
【申廿八 1～2】「你若留意聽從耶和華—你 神的話，謹守遵行他的一切誡命，就是我今日所吩咐你的，他必使你超乎天下萬民之上。你若聽從耶和華—你 神的話，這以下的福必追隨你，臨到你身上。」
【申二十九 29】「隱秘的事是屬耶和華我們神的；惟有明顯的事是永遠屬我們和我們子孫的，好叫我們遵行這律法上的一切話。」
【申卅十 19～20 上】「我今日呼天喚地向你作見證；我將生死禍福陳明在你面前，所以你要揀選生命，使你和你的後裔都得存活。且愛耶和華你的神，聽從祂的話，專靠祂；因為祂是你的生命，你的日子長久也在乎祂。」

鑰字 **「阿們」【申二十七 15】**——在這裏，當利未人每一次大聲宣告律法的時候，眾百姓都回應說，「阿們！」他們「阿們」的回應是何等

	的美。他們不只是贊同祭司所說的是出於神的話，也是心有同感，願意同蒙恩典。另一面，百姓所說的「阿們」，就是「誠心所願」的意思，他們如此回應，表示負起遵守神吩咐的責任。 **「福必追隨你」【申廿八 1～2】**——本章是聖經裏極為莊嚴、神聖的一章；摩西宣告順服神（祝福）背叛神（咒詛）的結果。這裡“追隨”的意思，就是說不管人在那裏，神的祝福都要追上，每一個地方都看得見神的祝福，也沒有一件事不得著神的祝福。得追隨的祝福的條件只有一樣，就是聽從耶和華神的話。我們蒙福的人生乃是因神眼目的眷顧(來二 6)。 **「隱秘的事」【申二十九 29】**——這一節告訴我們，神雖然沒有把一切的事告訴我們，卻叫我們知道順服祂就夠了。神是無限而全知的，我們有限的智慧不可能知道祂所作的每一切事。因此，我們不必追問神所沒有向我們顯明的事，乃是在一切事上順服祂，讓祂管理我們的一生。 **「生死禍福」【申卅十 19】**——摩西呼籲所有以色列人需要在「生與福」、「死與禍」之間作抉擇。選擇「生與福」的意思就是：愛神、順服祂的聲音、專心靠祂。今天，神不強迫人順從祂的旨意，祂讓我們自行選擇，心轉向神要神，愛神，順服神。同樣，今日在乖僻彎曲的世代，我們依然要在「生與福」、「死與禍」之間作取捨。願我們都選擇那上好的福分（路十 42 ）。
核心啟示	第二十七章：二十七章與二十八章是立約之後的附屬條款及宣佈祝福與咒詛。本章是吩咐百姓到迦南時宣佈律法的預備。全章分為三段： (1)律法寫在石頭上(1～10)——立石、墁灰、然後寫上律法；築壇獻祭；同時與神相交、共樂。 (2)祝福咒詛宣於兩山(11～14)——在基利心山上說祝福的話，在以巴路山上說咒詛的話。 (3)咒詛的內容（15～26)——一共十二項，含括了十誡所有的誡命；利未人宣讀，百姓都同聲回應「阿們」，表示贊同。 第二十八章：本章是祝福與咒詛的詳細解說。全章分為三段： (1)福必追隨（1～14)—— 遵行誡命享受祝福：在產業上豐收興隆(3～6) 和在列國中蒙福(7～14)。 (2)咒詛必追隨(15～57)——違背誡命遭受咒詛：不斷天候的災禍，戰禍（25～26），疾病（27～29），搶奪（30～33），被擄掠（36～37），農業失收（38～42），身分降卑（43～46），和遭圍困的痛苦（47～57）。 (3)災禍咒詛之摘要(58～68)——奇災久病，人數減少，必重嘗回埃及之苦。 第廿九章：摩西第三次的講話，內容包括預言的講論，包括神對以色列民的計畫，臨別的囑託，預言之歌和對十二支派的祝福。本章是約的總結，被稱為在摩押地「立約的話」。也有學者稱為「摩押之約」，是指將西乃山之約加以重申和再確認。全章分為五段： (1)重溫神的恩典(1～8)——提醒神在選民歷史中所顯出的信實:(1)經歷埃及的奇事；(2)受過曠野的供給；(3)得著河東的地業。 (2)重申誓約(9～15) ——站在耶和華面前，重申誓約，作神的子民。 (3)背約遭受刑罰(16～21)—— 一切咒詛都加在身，從天下塗抹塗抹其名。 (4)受刑罰的鑒誡(22～28)—— 以所多瑪、蛾摩拉(創十 19;十四 2,8) 、押瑪、洗扁(何十一 8) 被毀為鑑。 (5)結語(29)——律法已顯明，讓以色列人知所行止。 第三十章：本章是和廿九章相連的。摩西再次叮嚀守約的重要與可行性，以及祝福與咒詛的必然性，呼籲百姓選擇生命。全章分為三段：

	(1)悔罪者蒙應許(1～10)——讓被擄子民重新「進入列祖所得的地」，重新「人數…眾多」，重新「將…污穢除掉」，重新「再喜悅，降福」。 (2)誡命並不難知曉、實行(11～14)——神的律法明顯易懂，並非高不可攀，也非遙不可及，就在人的口中、人的心裡。 (3) 陳明生死禍福(11～14)——揀選生命，得以存活，且愛耶和華，聽從祂的話，專靠祂。
默想	第廿七章，每宣佈一個誡命時，百姓要叫一個「阿們」，是贊同、回應的表示。今日在教會聚會中也常採用。我們在禱告、唱詩、聽道時說的「阿們」，是否真心的回應呢？ 第廿八章，神的誡命無非叫人愛祂、敬畏祂。試回想以色列人順服神所蒙受的福分，而我們的言行舉止又能否得福嗎？試回想以色列人不理會神的警告，咎由自取遭禍，而我們是否也會陷入以色列人失敗的危機當中呢？ 第廿九章，當日全會眾向神重申立誓，與神建立關係，作神所應許的子民。我們是否在神面前立志委身，單單事奉祂，過一個討神喜悅的生活呢？ 第三十章，以色列人歸回的歷程是痛苦的，然而卻是必經之路。在這三十短短十節(申三十 1～10)裡，希伯來文字根「回轉」出現了七次：「追念」（申三十 1）、「歸向」（申三十 2）、「救回、回轉」（申三十 3）、「歸回」（申三十 8）、「歸向」（申三十 9-10），還有「再喜悅你」的「再」字，都用了「回轉」這個字根。我們有否有回轉歸向主，而經歷心靈的更新呢？
禱告	**啊！你還應許，你的子民若留心聽從你的話，遵行你的命令，必然得福...**
詩歌	**【主阿，照祢旨意】(《詩歌選集》 386 首 第 1,3 節)** **(一) 主阿，照祢旨意，願我能以順從！在祢愛的手裏，凡事我都聽從；** **無論憂、樂臨我，求主親自引領，助我仍能唱說:“ 主，願祢旨得成。”** **(三) 主阿，照祢旨意，一切都是美好； 每當環境更易，歡然交祢引導。** **向祢天家同直奔，我心安然無恐， 生、死仍能唱吟 :“ 主，願祢旨得成。”** **視聽**—— 詩歌音樂
二月二十八日	
讀經	申三十一～三十四；摩西逝世。
重點	摩西最後的指示(申三十一)；摩西最後的勸勉（申三十二)；摩西給各支派的祝福（申三十三)；摩西的死（申三十四)。
鑰節	**【申三十一 8】「耶和華必在你前面行；他必與你同在，必不撇下你，也不丟棄你。不要懼怕，也不要驚惶。” 」** **【申三十二 44】「摩西和嫩的兒子約書亞去將這歌的一切說給百姓聽。」** **【申三十三 25】「你的日子如何，你的力量也必如何。」** **【申三十四 10】「以後以色列中再沒有興起先知象摩西的。他是耶和華面對面所認識的。」**
鑰字	**「必…不」【申三十一 8】**——摩西臨終前，知道自己不能繼續帶領以色列人的時候，他以四個「必」字勸勉約書亞，又用兩個「不」字鼓勵他，繼續帶領百姓一同進入耶和華所賜的應許之地。以色列人的兩個：「不要懼怕」和「不要驚惶」，是因為有神的四個「必」：「前面行」、「同在」、「不撇下」和「不丟棄」，作為基礎。這是摩西的確信，也是他的勸勉。面對人生艱巨的旅程，我

們「不」用懼怕，也「不」驚惶的原因乃在於——祂「必」在我們前面行，祂「必」與我們同在；而我們更有祂的應許——耶和華必「不」撇下，也「不」丟棄（來十三 15）。

「這歌的一切話」【申三十二 44】——在摩西人生旅程即將結束之際，寫了一篇詩歌給以色列民（申卅二 1～45）。他呼籲他們要學習這首歌，並且代代相傳，使他們的子孫不忘記他們和神的關係，並使他們知道，只有信靠、順服神才有盼望。這首歌實在令人百讀不厭，雖是摩西臨終前所作的歌，卻不是一首挽歌，而是一首凱歌（提後四 8），是得勝、贊美、感恩、訓誨之結晶。摩西所作之歌以讚美神為開始，也以讚美神作結束。這首讚美之歌，他八次重覆了「磐石」(4，13，15，18，30，31，37 節），是叫我們認識神的所是和祂的所作，因而順服祂的管理與引領。

「你的日子如何，你的力量也必如何」【申三十三 25】——這是一條屬靈的定律。到天上去的路，不要以為是康壯大道，兩邊盡是迎人的奇花異葩。要穿上銅、鐵的鞋，才能走崎嶇的路呀！『你的日子如何，你的力量也如何。』『日子』在原文為多數；這表明力量是要與日俱增的，就是要一天天的加增起來：在神的一面，祂會按照需要賜給力量。祂會隨時隨地，與我們亦步亦趨；祂是我們隨時的幫助，隨時會增加我們所需的力量。在我們的一面，還要看『你的日子如何』。如果消磨歲月，過著懶惰失敗的日子，怎能得著力量呢？—— 桑安柱《銀網集》

「再沒有興起先知像摩西」【申三十四 10】——這節是對摩西生平的評價與總結。除了基督之外(來三 1~6)，摩西被稱為以色列最偉大的先知，並且影響了以色列以後各時代的歷史。神藉著他行過不少的神蹟奇事，是無一後起的先知能及。然而他屬靈的特質在於，他是與神有親密的交往，是惟一能與神面對面談話的人（出卅三 11；民十二 8）。我們敬虔生活能力的秘訣就是，每天花時間活神在面前，不斷的与祂有更新的交通。今天神的工人，也需去追求這樣的屬靈素質，才能在教會中盡心竭力地事奉神，服事人。

核心啟示

第三十一章：本章是摩西臨終的勸勉。全章分為四段：

(1)臨終的勸勉（1～8)——重申神同在的應許，勉勵眾人，又勸勉對約書亞，要他們剛強壯膽，去得應許之地。

(2)交托律法(9～13)——交給利未人，定期宣讀。

(3)神的吩咐(14～23)——指示摩西後事，又要他寫歌見證以色列人的不是。

(4)最後指示(24～30) ——將律法書置約櫃旁，時常提醒。

第三十二章：本章是摩西所作的一首歌，內容如下：

(1)歌的序言(1～3)——摩西呼喚天地為神作見證。

(2)神的信實與百姓的不信(4～9)——將「愚昧無知的」以色列人的敗壞和神的完全、揀選作一對比。

(3)神對祂子民的慈愛(10～14)——揀選他們為神的子民、拯救他們出埃及、賜他們迦南地。

(4)以色列的昌盛與變節(15～18)—— 以色列人因豐富而忘記神。

(5)神宣告審判與刑罰(19～35)——神以戰爭、餓饉、瘟疫、野獸為患等等為災禍來審判他們。

(6)神回轉心意(36～38) ——他們本應遭滅亡，分散全地，無人紀念，但神仍憐惜、愛顧，主動搭救他們。

(7)讚美神（39～47) ——神是獨一的真神；祂掌管生死之權；祂是公義報應的神；祂配受世人讚美。

摩西在講述詩歌之後，神要他上亞巴琳山中的尼波山，遠遠地觀看迦南，卻不得進去。因米利巴的水沒尊神為聖，神說他要死在尼波山，歸到列祖。

	第三十三章：本章是摩西的祝福。全章分為三段： (1)摩西祝福引言(1～5)——神的祝福在於耶和華的顯現、疼愛、律法、作王。 (2)摩西祝福內容(6～25)——對以色列各支派的許願與祝福。 (3)摩西祝福總結(26～29)——耶和華是以色列(耶書侖)人的王無可比擬；祂是護衛以色列人的盾牌和刀劍，使他們淩駕仇敵。 第三十四章：本章記載神親自埋葬摩西。全章分為四段： (1)登尼波山 1～4——神讓摩西親眼目睹應許之地。 (2)死時光景(5～8)——神安葬摩西；他離世時，已一百二十歲，但眼目沒有昏花，精神沒有衰敗。 (3)死後的情形(9～10)——以色列人哀哭了三十日；約書亞接任。 (4)對摩西之評價(11～12)——偉大的先知、耶和華面對面所認識的人、神的發言人、行出許多神跡奇事者。
默想	第三十一章，摩西在這一章中兩次吩咐約書亞，要剛強壯膽（申三十一 7，23），是因為知道神與他同在。面對人生的挑戰，有神的引導和祂的同在，我們還有甚麼可懼怕的呢？安娜韋靈姊妹（Anna Laetitia Waring, 1823-1910）一生常經憂患痛苦，然而在地上，她卻過了 90 年溫和又快樂的生活。在她詩歌中常表現出：「沒有人像我受了那麼多的苦，而又從神受了那麼多的安慰呢？」面對人生突如其來的改變，我們是否有安娜韋靈姊妹的靈，信靠神，而剛強壯膽而行呢？ **「我常居住天愛中，不怕改變一點； 如此把握不落空，在此沒有改變。** **也許狂風四面起，也許無多希望； 但神四面來護庇，我怎能夠徬徨？」——（《聖徒詩歌》第 489 首）** 第三十二章，神看顧、保護以色列人如同眼中的瞳人；神訓練他們如鷹攪動巢窩，為要使幼鷹勇於學習飛翔，但是一旦小鷹往下掉，她又兩翅搧展，接取雛鷹，背在兩翼之上。我們是否珍惜神的看顧、保護、訓練呢？ 第三十三章，**「你的日子如何，你的力量也必如何」【申三十三 25】**，這話對基督徒有什麼意義？我們要得著屬天的能力，須有什麼態度(腓四 13)？ 第三十四章，一百二十年的歲月，磨不盡信心英雄的氣度；隱秘之地，埋不掉耶和華面對面所認識的僕人。我們是否如同摩西，一生跟隨神，一生服事神，一生以神為樂，一生活在神面前呢？
禱告	神啊！你看顧、保護我們如鷹將我們背在兩翼之上，何等安穩。
詩歌	【應當住在神的翅下】(《詩歌選集》 570 首 第 1,5 節) **(一) 應當住在神的翅下，神必定顧念你；任何遭遇不要驚怕，神必定顧念你。** **(和) 神必定顧念你，時時顧念，處處顧念，神必定顧念你，神必定顧念你。** **(五) 無論你遇何種試煉，神必定顧念你；疲倦的人，靠祂胸前，神必定顧念你。** 視聽——應當住在神的翅下詩歌音樂

申命記				
第 1 篇講論	第 2 篇講論	第 3 篇講論	第 4 篇講論	結論
一1 至四 43	四 44 至二十六 19	二十七 1 至二十八 68	二十九 1 至三十 20	三十一至三十四 12
回顧以色列民漂流曠野和神長期為以色列民的悖逆而忍耐	重申並詮釋律法	神對以色列民的 旨意和啟示	神與以色列民所立新約的回顧和展望	摩西晚年臨終前重要事件的記載
前言 一 1～5 由何烈山到加底斯一6～46 由加底斯到希實本和伯毗珥 二至三章 告誡以色列民要順服、敬畏神 四 1～40 歷史的註釋 四 41～43	前言四 44～49 第 1 部份五至十一章 西乃山律法 （1）宣講十誡五 1～21 （2）註釋十誡五 22 至十一 32 第 2 部份 二至二十六章 特殊的律法 關於信仰 十二 1 至十六 17 關於治理 十六 18 至二十 20 關於私人和社會生活 二十一 1 至二十六 15 結論二十 16～19	對應許之地的指示 二十七章 順服和悖逆的後果 二 十八章	在曠野中 二十九 1～9 在應許之地 二十九 10～21 在被擄時期 二十九 22～29 回到應許之地 三十 1～10 最終的呼籲 三十 11～20	4 項莊嚴的責難 三十一1～29 摩西的預言之歌 三十一 30 至三十二 47 最後的事件 三十二 48 至三十四 12 詩篇九十至九十一篇

申命記　主要的話——回憶

摩西臨別的演辭

一　演講(一)(一 1 至四 43)：摩西的卸職

一至四 43　　神祝福你們

二　演講(二)(四 44 至十一 32)：傳約

四 44 至七　　敬畏耶和華

八至至十一　　愛耶和華

三　約書(十二至廿六)

十二至十三　　警戒

十四至十六　　快樂的節期

十七至廿　　禮拜，律法，戰爭

廿一至廿三　　務要聖潔

廿四至廿六　　向神作證

四　演講(三)(廿七至廿八)：祝福與咒詛

廿七至廿八　　祝福與咒詛

五　演講(四)(廿九 1 至卅一 13)：　　生辰的演說

廿九至卅一 13　　揀選生死

六　摩西的歌(卅一 14 至卅二 47)：年老之日

卅一 14 至卅二 47　　記牢

七　摩西的遺言(卅二 48 至卅四 12)：要來的日子

卅二 48 至卅四 12　　永遠的膀臂

摩西五經各書卷之間的聯繫和比較

1.創世記與出埃及記	
創世記	出埃及記
神旨意的顯明	神救贖計畫的開展
人的努力與失敗	神的大能和得勝
神應許的話	工作的實現
一個民族蒙揀選	一個民族蒙呼召
神憐憫的揀選	神揀選的動機和方式
民族的啟示	民族的組成實現
2.出埃及記與利未記	
出埃及記	利未記
來親近神	保持與神親近
贖罪的事實	贖罪的律例
由罪人率先開始	聖者摩西率先出場
神尋找人	人親近神
基督是救主	基督是使成聖者
我們罪孽昭彰	我們汙穢顯明
揭示神就是愛	揭示神就是光
引導以色列民與神聯合	引導以色列民與神交通
使我們的罪得赦	呼召我們潔淨自己
拯救我們脫離撒但	要我們將自己奉獻給神
逾越	獻祭
神從西乃山上說話	神從會幕裡說話
3.利未記與民數記	
利未記	民數記
信徒的敬拜	信徒的事奉
潔淨的歷程	天路歷程
我們的屬靈地位	我們的屬靈長進
我們內在的光景	我們外在的行為
在禮儀上	在歷史上
聖所	曠野
我們特有的恩典	我們應負的責任
與神交通	對神不忠
祭司	利未人
進到神面前	事奉人
4.由創世記到民數記與申命記	
由創世記到民數記	申命記
人類的歷史	屬靈的意義
外在的事實	靈裡的光景
經歷神的道路	揭示神的愛
以色列民的歷史進程	以色列民歷史的哲理
神的作為	神的原則